# 辽宁购房合同(23篇)

来源：网络 作者：星海浩瀚 更新时间：2024-06-09

*辽宁购房合同一发包人：\_\_\_\_\_\_\_\_\_\_\_\_\_\_\_\_承包人：\_\_\_\_\_\_\_\_\_\_\_\_\_\_\_\_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辽宁省合同监督条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

**辽宁购房合同一**

发包人：\_\_\_\_\_\_\_\_\_\_\_\_\_\_\_\_

承包人：\_\_\_\_\_\_\_\_\_\_\_\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辽宁省合同监督条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甲乙双方在遵循自愿、平等、公平、诚信原则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工程概况和造价

1.甲方装饰装修的住房系合法拥有。

甲方的有效证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为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的企业，企业资质情况：\_\_\_\_\_\_\_\_\_

2.装饰施工地址：\_\_\_\_\_\_\_\_\_区\_\_\_\_\_\_\_\_\_路\_\_\_\_\_\_\_\_\_号\_\_\_\_\_\_\_\_\_楼\_\_\_\_\_\_\_\_\_室。

3.住房结构：\_\_\_\_\_\_\_\_\_\_\_\_\_\_\_\_房型\_\_\_\_\_\_\_\_房\_\_\_\_\_\_\_\_\_厅\_\_\_\_\_\_\_\_\_厨\_\_\_\_\_\_\_\_卫\_\_\_\_\_\_\_\_阳台，套内施工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4.装饰施工内容：。

5.承包方式：\_\_\_\_\_\_\_\_\_\_\_\_\_\_\_\_。

6.工期：

自\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开工，至\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竣工，工期\_\_\_\_\_\_\_\_\_天。

7.总价款：￥\_\_\_\_\_\_\_\_元。

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

其中：\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材料费：\_\_\_\_\_\_\_\_元，人工费：\_\_\_\_\_\_\_\_元，

拆除费：\_\_\_\_\_\_\_\_元，清洁、搬运、运输费：\_\_\_\_\_\_\_\_\_元，

管理费：\_\_\_\_\_\_\_\_\_元，税金：\_\_\_\_\_\_\_\_元，

其他费用：\_\_\_\_\_\_\_\_\_\_\_\_\_\_\_\_元。

双方约定，合同签订生效后，如变更施工内容、材料，该部分的工程款应当按实计算。

第二条材料供应

1.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

甲方负责供应的林料、设备应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送到施工现场，甲乙双方应办理验收交接手续。甲方提供的材料按时送到现场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施工中如乙方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色调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质量问题或影响装饰设计效果，责任由甲方承担。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及报价：。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当符合本合同主材料、设备报价单的规定。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甲方有权到现场验收，如不符合设计、施工要求或规格、色调、品质有差异，应停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3.甲方或乙方提供的材料，应当符合国家有关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10项强制性国家标准。

第三条工程质量及验收

1.本工程以施工图纸、做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国家现行的《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及本省现行的《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进行验收。

2.本工程由\_\_\_\_\_\_\_\_\_方设计，提供施工图纸一式\_\_\_\_\_\_\_\_\_份。设计图纸费用\_\_\_\_\_\_\_\_元，由\_\_\_\_\_\_\_\_方承担。

3.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5.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验收合格，甲乙双方共同确认后，乙方才能继续施工。

6.全部工程竣工后，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办理验收移交手续，签署工程质量验收单，并由甲方按照约定付清全部工程价款。装饰工程未经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付尾款。

7.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甲方付清工程尾款后，甲乙双方签署工程保修单，乙方同时提供管线竣工图等资料。凭保修单实行保修，保修期从竣工验收合格签字或盖章之日算起。

第四条安全施工和防火

1.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的，甲方负责修复或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或赔偿。

2.甲乙双方共同遵守装饰装修和物业管理的有关规定，施工中不得噪声扰民或擅自改变房屋承重结构，拆、改承重墙。

第五条工程价款及结算

甲乙双方可以选择下列付款方式支付工程款。

1.工程款付款可以按下表支付：

工程款付款时间表

1.对预算、设计方案认可合同签订当日预付\_\_\_\_\_\_\_\_\_\_元

2.工期过半支付\_\_\_\_\_\_\_\_\_\_元

3.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当日支付\_\_\_\_\_\_\_\_\_\_元

4.增加工程项目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时需付款\_\_\_\_\_\_\_\_\_\_元

第七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工程项目如需变更，需提前与对方联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签署工程项目变更单，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申方提出变更设计、材料，造成乙方材料积压，应由甲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全部处理费用。

2.合同签订后施工前，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对方以书面形式提出，并按合同总价款\_\_\_\_\_\_\_\_\_%支付违约金，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3.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对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并由过错方按合同总价款\_\_\_\_\_\_\_\_\_%支付违约金，解除本合同。

第八条违约责任

1.由于乙方原因致使工程质量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无偿修理或返工。经过修理或返工后，造成逾期交付的，乙方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向甲方按合同总价款1%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材料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材料或按材料品质计价付款。女吩乙方故意提供假冒伪劣的材料或设备，应按材料或设备的价款双倍赔偿给甲方。乙方故意提供不符合国家有关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的强制性标准的材料，给对方造成人身健康损害的，乙方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3.乙方擅自拆改房屋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乙方可以顺延工程竣工日期，并有权要求赔偿停工、窝工等损失。每停工、窝工一天，甲方应向乙方按合同总价款1%支付违约金。

5.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每逾期一天，甲方应向乙方按合同总价款\_\_\_\_\_\_\_\_\_\_%支付违约金，工期顺延。

6.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该工程成品或自行人住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第九条纠纷处理方式

1.本合同在履行中或在保修期内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的，可以按照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解决：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其他约定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一条附则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本合同签订后，装饰工程不得转包。

3.本合同一式\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二条合同附件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上均应有甲乙双方的签名及具体签署日期。如乙方另有合同附件的，其内容应当包括下列合同附件内容。

附件一：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装饰施工内容表

附件二：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甲方提供主材料、设备表

附件三：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乙方提供主材料、设备报价单

附件四：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工程项目变更单

附件五：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工程质量验收单

附件六：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工程结算单

附件七：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工程保修单。

甲方：\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

附件一

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

合同装饰施工内容表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序号分项工程施工说明

一地面部位：

二墙面部位：

三天棚部位：

四门窗部位

五家具

六卫生间

七厨房

八电气、水管：

九其它：

甲方代表：\_\_\_\_\_\_\_\_\_\_\_\_\_乙方代表：\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附件二

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

甲方提供主材料、设备表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序号材料或设备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等级单位数量供应时间送达地点备注

甲方代表：\_\_\_\_\_\_\_\_\_\_乙方代表：\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三

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

乙方提供主材料、设备报价单

甲方：\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

序号装饰内容及装饰材料规格、型号、品牌、等级数量单位单价合价

甲方代表：\_\_\_\_\_\_\_\_\_\_\_\_\_乙方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附件四

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

工程顶目变更单

甲方：\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

变更内容原设计新设计增减费用

详细说明：

甲方代表\_\_\_\_\_\_\_\_\_\_\_\_\_\_\_乙方代表：\_\_\_\_\_\_\_\_\_\_\_\_\_\_\_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备注：若变更内容过多请另附说明

增加项目金额、减少项目金额后应将实付金额在签署变更单认可时，将价款一次付清。

附件五

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

工程质量验收单

甲方：\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

检验项目名称\_\_\_\_\_\_\_\_\_\_

检验结果\_\_\_\_\_\_\_\_\_\_

检验签名\_\_\_\_\_\_\_\_\_\_

整体工程验收意见甲方代表

乙方代表：’

\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

辽宁省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

工程结算单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

序号项目金额备注

1工程合同总价\_\_\_\_\_\_\_\_\_\_元

2变更增加项目\_\_\_\_\_\_\_\_\_\_元

3变更减少项目\_\_\_\_\_\_\_\_\_\_元

4工程结算总额\_\_\_\_\_\_\_\_\_\_元

5甲方已付金额\_\_\_\_\_\_\_\_\_\_元

6甲方结算应付金额\_\_\_\_\_\_\_\_\_\_元

甲方代表：\_\_\_\_\_\_\_\_\_\_\_\_\_乙方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附件七

辽宁省家庭居屋装饰装修合同

工程保修单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名称\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姓名\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装修房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登记编号\_\_\_\_\_\_\_\_\_\_\_\_\_

施工单位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施工负责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现场施工日期：\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竣工验收日期：\_\_\_\_\_\_\_\_\_\_\_\_\_\_\_

保修期限\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甲方代表：\_\_\_\_\_\_\_\_\_乙方代表：\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辽宁购房合同二**

甲方(发包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承包方)：

身份证号码：

双方协商，订立本协议，以共同恪守。如下：

一、工程项目：

1、三个房间(两卧室、一客厅，以下简称三个房间)打地角线，包暖气及管线(客厅要对称)，房顶四周打石膏线，包三个房间的门、窗;客厅、卧室铺强化木地板;清除所有房间原有涂料，客厅、卧室打腻子，刷立邦漆两次。

2、通阳台的门窗处打一吧台，上方根据甲方要求(图纸)做一置物架;阳台东侧打一多用途柜(底下放鞋、上面书柜)、西侧打一吊柜，包阳台、铺磁砖、吊pvc板。

3、卫生间、洗脸间、厨房铺磁砖到顶，屋顶吊pvc板;厨房地面铺磁砖，打一灶台。

4、房间电源线路根据甲方要求适当调整，客厅门后一多用途柜(底下放鞋，上面挂衣服)。

5、未尽细节的之处，由甲方提出方案，商量确定。

二、承包方式：

甲方按乙方要求必须保证装修期间的所需材料(乙方需提前通知甲方)，乙方负责施工。

三、质量标准：

施工质量要符合安全要求，装修质量不得低于同一施工类型的装修标准，双方认可。

四、施工期限：

x年xx月xx日至x年xx月xx日，如不能按期完成，每天将处罚金五十圆。

五、工程造价：

材料由甲方提供，甲方只支付乙方装修人工费伍仟陆佰圆人民币。

六、付款方式：

工程完工后，经甲方验收，如符合以上施工项目和设计要求，三天内一次将装修人工费付清。

七、其它问题：

装修项目的具体要求，由甲方提出，乙方实施。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八、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具有相同效应。

甲方： 乙方：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辽宁购房合同三**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施工工程队负责人）

身份证：联络方式：

家庭住址：

第一条工程概况

1、装潢施工地点：

2、住房结构：砖混结构;房型\_\_房\_\_厅\_\_套，建筑面积约\_\_平方米。

3、承包方式：

5、总价款：\_\_\_\_元（包括屋内垃圾清理费和材料搬运费），乙方已拿走甲方的冰箱及暖气片价值\_\_\_\_\_\_元，抵工程款\_\_\_\_\_\_元整，剩余工程款\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整。以上总价款根据乙方实地考察甲方房屋，并初步了解所需完成工程后确定，该总价款包含所有乙方承担的装修工程中涉及的人工。

6、工期：自\_\_\_\_年\_\_月\_\_日开工，至\_\_\_\_年\_\_月\_\_日竣工，工期约\_\_天。另，如双方经过协商，对工期的延长达成一致意见，则按达成的统一意见执行。

第二条关于乙方职责的约定

1、乙方（即）在装修期间承担施工工程队负责人的职责，对本次装修工程的质量和工期负责。乙方全面承担联络甲方，提供材料需求，现场管理装修施工质量和施工人员等职责。如在施工过程中，产生质量问题和各类应由施工工程队承担的对甲方造成的损失，甲方只针对乙方（即）提出赔偿。

2、乙方在装修过程中，需保证全程在现场进行施工和管理（陪同甲方进行材料选购除外。如遇特殊情况，需与甲方协商并且获得认可）。

3、乙方负责人负责组织装修人员参与本合同定义的装修工程。如甲方对乙方装修人员的施工水平存在疑义，可以要求乙方无条件更换。

第三条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全部工程用装修材料均由甲方提供，装修施工设备、工具由乙方提供。

2、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必须协助甲方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甲乙双方共同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并组织施工，由于保管不当或施工工艺不当造成的材料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乙方必须负责进行材料的搬运上楼工作（瓷砖除外）。

4、为了保证工程的正常进行，乙方必须至少提前一周书面向甲方提出下一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的清单及协助甲方进行材料采购，以便甲方于周末采购材料。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由于甲方提供材料延误，造成的工期延误由甲方承担责任。乙方同时必须提供大致精确（+/-5-10%）的所需材料的数量。由于乙方材料估算错误过大而导致的材料重新购买或材料退回的交通费用将由乙方承担，或者由乙方负责运输退回供应商。

5、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协议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第四条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3、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和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

4、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

6、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7、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并书面办理验收确认手续。如果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如通过竣工验收，甲方应承认原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8、工程保修期一年，从竣工验收确认之日起算。保修期内由于乙方施工不当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并承担相应材料费用。

第五条关于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2、施工中凡涉及改变房屋结构，拆、改承重墙，加大楼（地）面荷载，由甲方向物业管理部门提出协商，经确认后施工。

3、乙方应注意煤气使用安全，确保登高施工的安全保障等各类安全保证，并提醒施工工程人员注意安全，产生任何事故的责任完全由乙方负责。

第六条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款付款方式：经双方认可，工程款付款时间表如下：

协议签订完毕，水电改造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所有瓷砖铺贴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后，甲方支付乙方\_\_\_\_元整

剩余\_\_\_\_\_\_元作为质量保证款，甲方入住三个月内支付。

合计\_\_\_\_\_\_元整。

第七条其它事项

1、甲方工作：

（1）甲方应在开工当天，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2）做好施工中因临时使用公用部位操作影响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2、乙方工作：

（1）参加甲方召集的现场交底。

（2）全权负责协议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如在保证工程质量的情况下更换人员，乙方应提前通知甲方，并取得甲方同意。

第八条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协议约定时间付款的，逾期部分在逾期期间按同期活期银行存款利率向乙方支付利息。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至逾期\_\_\_\_天后，每逾期一天乙方向甲方支付\_\_元违约金。

3、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4、工程未办理验收、结算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由此造成无法验收和损失的，由甲方负责。

5、工程关键节点未办理验收，乙方提前进行下一阶段工程施工，由此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负责。

第九条纠纷处理方式

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双方应尽量协商。或若协商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协议约定向：

\_\_\_\_区\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条协议的变更和解除

1、协议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协议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条款。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协议，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协议协议，解除本协议。

3、如由于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可以无条件提出中止协议，而无需获得乙方的认可。

第十一条附则

1、工程开工前，甲方应将房屋外门钥匙\_\_\_\_把交乙方施工队负责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时，甲方负责提供新锁\_\_\_\_套，由乙方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2、本协议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3、本协议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协议附件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住址：

电话：

身份证号：

乙方（签字）：

住址：

电话：

身份证号：

签订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签订地点：

**辽宁购房合同四**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居室规格：房型\_\_\_\_\_\_层（式）\_\_\_\_\_\_室\_\_\_\_\_\_厅\_\_\_\_\_\_厨\_\_\_\_\_\_卫

1、\_\_\_\_\_\_室，计\_\_\_\_\_\_平方米；

2、\_\_\_\_\_\_厅，计\_\_\_\_\_\_平方米；

3、\_\_\_\_\_\_厨房，计\_\_\_\_\_\_平方米；

4、\_\_\_\_\_\_卫生间，计\_\_\_\_\_\_平方米；

5、\_\_\_\_\_\_阳台，计\_\_\_\_\_\_平方米；

6、\_\_\_\_\_\_\_\_过道，计\_\_\_\_\_\_平方米；

7、其他（注明部位）\_\_\_\_\_\_\_\_\_\_\_\_，计\_\_\_\_\_\_\_\_平方米。

总计：施工面积 \_\_\_\_\_\_\_\_\_\_\_\_平方米。

3.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

（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4.委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工程开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6.工程竣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总天数： \_\_\_\_\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_\_\_\_\_\_\_\_\_\_\_\_\_\_\_\_\_\_\_元，详见本合同附件

（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材料款\_\_\_\_\_\_\_\_\_\_元；

2、人 工 费\_\_\_\_\_\_\_\_\_\_元；

3、设计费\_\_\_\_\_\_\_\_\_\_元；

4、施工清运费\_\_\_\_\_\_\_\_\_\_元；

5、搬卸费\_\_\_\_\_\_\_\_\_\_元；

6、管 理 费\_\_\_\_\_\_\_\_\_\_元；

7、税金（

3.41%）\_\_\_\_\_\_\_\_\_\_\_元；

8、其他费用（注明内容）\_\_\_\_\_\_\_\_\_\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

（三）《家庭装潢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2.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_\_\_\_市地方标准db31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规定。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质量检查监督部门：\_\_\_\_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

5.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6.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本合同附件

（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本合同附件

（四）《甲方提供装潢材料清单》的内容，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当工期进度过半（\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甲方即

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付款百分比 按付款方式表进行（略） 甲方付清工程价款，详见本合同附件

（七）《家庭装潢工程工程结算表》，乙方开具统一发票，向甲方办理移交及发放装潢工程保修卡，详见本合同附件

（八）《家庭装潢工程工程质量保修卡》。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详见本合同附件

（五）《家庭装潢工程工程项目变更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4.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_\_\_\_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元。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

1.工程质量验收，详见本合同附件

（六）《家庭装潢工程质量验收表》，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第八条：其他事项

1. 甲方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2.乙方

1. 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如是下属分支机构，也须有上级公司出具的证明；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2.指派（姓名）\_\_\_\_\_\_\_\_\_\_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4. 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论处。

5. 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第九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 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和乙方开具的统一发票向\_\_\_\_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投诉，请求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

（签章）乙方：

（签章） 住所地址：

企业地址： 编码：

编码： 工作单位：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约地址：

签约日期：

返

**辽宁购房合同五**

发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承包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住房装修，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装饰施工地点：

2。住房结构：房型房厅套，施工面积\_\_\_\_\_\_\_\_\_\_\_\_\_\_平方米。

3。装饰施工内容：详见附件一《装饰施工内容表》。

4。承包方式：\_\_\_\_\_\_\_\_。

5。工期：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开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竣工，\_\_\_\_\_\_\_\_工期\_\_\_\_\_\_\_\_天。

二、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总价款：￥\_\_\_\_\_\_\_\_\_元，大写：\_\_\_\_\_\_\_\_\_\_\_\_\_\_\_\_详见本合同装修工程报价单。

2。工程款付款方式按下列方式支付：

第一次，对预算设计认可签订合同之日。支付\_\_\_\_\_\_\_\_\_\_\_\_\_\_\_\_\_\_\_\_\_元订金，第二次付款时扣除

第二次合同签定后开工前支付工程总造价50%合计\_\_\_\_\_\_\_\_\_元

第三次施工过程中工期进度过半支付工程总造价40%合计\_\_\_\_\_\_\_\_\_元

第四次竣工验收当天支付工程总造价10%合计\_\_\_\_\_\_\_\_\_元

工程保修期两年。工程款全部结清后，甲、乙双方签订《工程保修单》，保修期从竣工验收签章之日起算。

三、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详见合同装修工程报价单。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如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发生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乙方应及时向甲方书面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的，责任由甲方承担。甲方供应的材料抵现场后，经乙方验收，由乙方负责保管，乙方可收取甲方提供材料价款保管费，费率由双方约定，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2。乙方对甲方采购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如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系为伪劣商品，应按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四、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31/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本工程由\_\_\_\_\_\_\_\_方设计施工方案。

3。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4。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双方同意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由此影响竣工日期，甲、乙双方商定。

5。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能按预约规定日期参加验收，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事后，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也予顺延。

6。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三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五、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及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甲方负责和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六、其它事项

1、甲方应在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施工图纸，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并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做好施工中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2、乙方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对其行为乙方应予认可。未经甲方同意和所在地房管或物业管理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各种共用设备管线。

七、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一天，甲方付乙方\_\_\_\_\_\_\_\_元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支付\_\_\_\_\_\_\_元违约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甲方已付款的\_\_\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八、纠纷处理方式

双方如对合同执行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的，可以提交人民法院诉讼。

九、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

十、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

**辽宁购房合同六**

甲方： 身份证号：

乙方： 身份证号：

经甲乙双方商定，甲方自愿将位于房，建筑面积 平方米，承包给乙方进行装饰装修，现将相关事宜协议如下：

一、 工程名称：住房内装修

二、 工程地点：

三、 工程面积：住房内装修面积，经实际测绘约 ㎡。

四、 承包方式和内容：

乙方负责装饰装修方案及图纸的设计，并经甲方审核后实施，乙方只包工不包原材料的供应。

五、 材料供应：甲方按乙方设计方案的原材料品种项目数量规格自主购置，并符合质量标准。

六、 工程造价：

1万元，其中人工工资及税费购置原材料费用 万元。

七、工程价款和费用的结算依据及付款方式：

1、装饰装潢设计图纸和方案，经甲方审核同意后，其费用一次性付清。

2、人工工资，乙方进场施工开始，甲方付工资总额的40%，，工程结束，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工资总数的55%。剩余部分

八、开工时间： 年 月 日

九、竣工时间： 年 月 日

十、工程质量：以施工图纸及说明书，甲方要求及图案，颁布的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为依据，经甲方同乙方及相关共同验收标准为准。

十一、安全责任，乙方必须严格遵守施工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对所承包的装饰装修工程项目的安全负全部责任，施工过程中发生的 一切不安全事故概由乙方负责。

十二、合同有效期，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至工程竣工验收，款项结算清为止。

十三、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十四、违约责任：双方应信守合同，不得违约，若单方违约，则由违约方付给对方工程项目造价总额5%的违约金，并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十五、其他事项：待续。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辽宁购房合同七**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根据《\_\_\_\_\_》、《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上海市建筑市场管理条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结合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施工内容及工期：

1.住房结构：房型单层(式)壹室壹厨壹卫，建筑面积平方米。

2.施工内容分项工程施工说明：

一地面部位：

二墙面部位：

三天顶部位：

四门窗部位：

五电气水管：

六卫生间：

七家具：

八厨房：

4.工期：乙方提早一周通知甲方开工日期，双方约定自\_\_\_\_\_\_\_年\_\_\_月\_\_\_日开工，至\_\_\_\_\_\_\_年\_\_\_月\_\_\_日竣工。工期天。

第二条料供应的约定：

乙方负责采购详见乙方提供的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的书面报价，除地砖、瓷砖、台盆、淋浴器，外的材料、设备。并符合书面报价中约定品牌要求的合格产品，需甲方验收。如不符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发现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材料抵达现场后，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第三条工程价款及支付方式;

总价款：￥;其中：材料费：￥;人工费：￥;开工当天支付：￥;水、电、管线隐蔽工程通过验收，工期过10天左右支付：￥;竣工验收合格当天支付：;竣工后3个月支付：￥(工程中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发票或收据)。

第四条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

2.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第五条其他约定：

乙方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作为本项目担保。由于乙方施工不当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如属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直至不能正常使用，乙方酌情\_\_\_\_\_。

甲方签字：乙方签字：

**辽宁购房合同八**

委托方(甲方)：承接方(乙方)：工程项目：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居室规格：房型\_\_\_\_\_\_层(式)\_\_\_\_\_\_室\_\_\_\_\_\_厅\_\_\_\_\_\_厨\_\_\_\_\_\_卫

1、\_\_\_\_\_\_室，计\_\_\_\_\_\_平方米;

2、\_\_\_\_\_\_厅，计\_\_\_\_\_\_平方米;

3、\_\_\_\_\_\_厨房，计\_\_\_\_\_\_平方米;

4、\_\_\_\_\_\_卫生间，计\_\_\_\_\_\_平方米;

5、\_\_\_\_\_\_阳台，计\_\_\_\_\_\_平方米;

6、\_\_\_\_\_\_\_\_过道，计\_\_\_\_\_\_平方米;

7、其他(注明部位)\_\_\_\_\_\_\_\_\_\_\_\_，计\_\_\_\_\_\_\_\_平方米。总计：施工面积 \_\_\_\_\_\_\_\_\_\_\_\_平方米。

3.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

(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4.委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工程开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6.工程竣工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工程总天数： \_\_\_\_\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工程价款(金额大写) \_\_\_\_\_\_\_\_\_\_\_\_\_\_\_\_\_\_\_元，详见本合同附件

(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材料款\_\_\_\_\_\_\_\_\_\_元;

2、人 工 费\_\_\_\_\_\_\_\_\_\_元;

3、设计费\_\_\_\_\_\_\_\_\_\_元;

4、施工清运费\_\_\_\_\_\_\_\_\_\_元;

5、搬卸费\_\_\_\_\_\_\_\_\_\_元;

6、管 理 费\_\_\_\_\_\_\_\_\_\_元;

7、税金(

3.41%)\_\_\_\_\_\_\_\_\_\_\_元;

8、其他费用(注明内容)\_\_\_\_\_\_\_\_\_\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

(三)《家庭装潢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2.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_\_\_\_市地方标准db31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规定。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质量检查监督部门：\_\_\_\_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

5.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6.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第四条：材料供应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本合同附件

(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本合同附件

(四)《甲方提供装潢材料清单》的内容，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当工期进度过半(\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甲方即

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 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付款百分比按付款方式表进行：付款要求 付款时间 付款百分比 金 额： 元进程内容 对设计、预算 1000元签订合同签订意向之日认可付款时扣除签订合同签订合同之日 元材料款100% 元施工工费50%合计工期进度过半施工过程中施工工费40%\_\_\_\_\_\_\_\_年月\_\_\_\_日竣工验收 10%增加工程项目签订项目变更 100%表应在补办手续时结算甲方付清工程价款，详见本合同附件

(七)《家庭装潢工程结算表》，乙方开具统一发票，向甲方办理移交及发放装潢工程保修卡，详见本合同附件

(八)《家庭装潢工程工程质量保修卡》。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详见本合同附件

(五)《家庭装潢工程工程项目变更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4.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第六条：工程工期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_\_\_\_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元。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

1. 工程质量验收，详见本合同附件

(六)《家庭装潢工程质量验收表》，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 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 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第八条：其他事项

1. 甲方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2. 乙方

1. 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如是下属分支机构，也须有上级公司出具的证明;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2. 指派(姓名) 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4. 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处。

5. 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第九条：违约责任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和乙方开具的统一发票向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投诉，请求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壹份。甲方(业主)： (签章) 乙方： (签章)住所地址： 企业地址：编码： 编码：工作单位： 法人代表

**辽宁购房合同九**

房主(甲方)：施工方(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实施住房装修，订立本协议，以便共同遵守。

一、住房地点：

二、委托方式：包工包料。

三、装修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装饰工程预算表》。

四、装修时间：60天。

五、质量标准：施工质量要符合安全要求，装修质量不得低于同一施工类型的装修标准，双方认可。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3个月内因乙方施工出现质量问题，乙方负责无偿返工维修。未尽细节的之处，由甲方提出，商量确定。

六、工程造价：共计156790.00元(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陆仟柒佰玖拾元整)。此费用已含材料费、人工费、工程管理费等，如有预算外费用双方商定。

七、付款方式：为确保工程质量，施工结束后暂扣5000.00元质量保证金，至20\_\_\_\_年9月15日内无任何施工质量问题，甲方将全额返还乙方。工程完工后，经甲方验收，如符合以上施工项目和设计要求，三天内付清乙方人工费。

八、其它说明：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具有相同效应。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附：装修预算明细表

甲方签字(盖章)：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年月日

乙方签字(盖章)：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

年日月

**辽宁购房合同篇十**

发包方(简称甲方)：

承包方(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上海市建筑市场管理条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结合具体情况，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施工内容及工期：

1.

2. 施工内容分项工程施工说明：

一 地面部位：

二 墙面部位：

三 天顶部位：

四 门窗部位：

五 电气水管：

六 卫生间：

七 家具：

八 厨房：

4. 工期：乙方提早一周通知甲方开工日期，双方约定自\_\_\_\_\_\_\_年\_\_\_月\_\_\_日开工，至 \_\_\_\_\_\_\_年\_\_\_月\_\_\_日竣工。工期 天。

第二条料供应的约定：

乙方负责采购详见乙方提供的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的书面报价，除地砖、瓷砖、台盆、淋浴器，外的材料、设备。并符合书面报价中约定品牌要求的合格产品，需甲方验收。如不符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乙方发现材料、设备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材料抵达现场后，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第三条工程价款及支付方式;

总价款：￥ ;其中：材料费：￥ ;人工费：￥ ;

开工当天支付：￥ ;水、电、管线隐蔽工程通过验收，工期过10天左右支付：￥ ;竣工验收合格当天支付： ;竣工后3个月支付：￥ (工程中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发票或收据)。

第四条违约责任：

1.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

2. 乙方擅自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或共用设备管线，由此发生的损失或事故(包括罚款)，由乙方负责并承担责任。

第五条其他约定：

乙方需提供身份证复印件作为本项目担保。由于乙方施工不当造成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地进行维修。如属甲方使用不当造成损坏，直至不能正常使用，乙方酌情收费。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辽宁购房合同篇十一**

发包方(简称甲方)： 身份证号：

承包方(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住房装修，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装饰施工地点：

2、住房结构： 房 厅 套，施工面积 平方米。

3、装饰施工内容：房屋所有装饰工程。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5、工期：自20xx年8月27日开工，至20xx年10月27日竣工，工期60天。

二、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总价款：￥ 元，大写(人民币)：

2、工程款付款方式按下列方式支付：

(1)第一次，对预算设计认可签订合同之日，支付10000元订金，第二次付款时扣除。

(2)第二次在9月10日前支付38万元。

(3)竣工验收当天，支付工程总造价的余款。

三、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乙方负责本工程的材料采购，所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同产品。

2、乙方采购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定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如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系为伪劣产品，应按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四、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本工程执行dbj08-62-97《住宅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双方同意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由此影响竣工日期，甲、乙双方商定。

3、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能按预约规定日期参加验收，由乙方组织人员进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事后，若甲方要求复验，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也予顺延。

4、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三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五、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及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护作业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甲方负责和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六、其它事项

1、甲方应在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施工图纸，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并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做好施工中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生产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2、乙方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对其行为应予认可。未经甲方同意和所在地房管或物业管理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各种共用设备管线。

七、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一天，甲方付乙方1000元;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支付800元违约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甲方已付款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八、纠纷处理方式

双方如对合同执行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的，可以提交人民法院诉讼。

九、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签章)： 电话：

乙方(签章)： 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辽宁购房合同篇十二**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装修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和工程价款

1.项目地址：2.房型： 4 室 2 厅 1 厨 1 卫，施工面积：130 平方米。

3.工程总天数：60天

工程开工日期： 20xx 年 10月 15 日

工程竣工日期： 20xx 年 12月 15 日

4.工程价款 :( 壹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

2.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3.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第三条 材料供应及付款方式

1.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修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换或挪作他用。乙方如擅自更换或挪作他用，应按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并付清工程价款，乙方开具收条，向甲方办理移交及发放装修工程保修书。甲方按合同总价的3%扣留质保金，一年以后没有出现质量问题质保金全部返给乙方。

4.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双方签字确认。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第四条 工程工期及工程验收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按300元/天的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

2.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3.工程质量验收，隐蔽工程需乙方通知甲方分段验收，其它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通知甲方进行竣工验收。装修过程中，若乙方刻意隐瞒隐蔽工程中的施工原料及工程质量造成安全或美观影响，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改进，若乙方拒不改进，甲方有权扣押工程款，直到乙方改进则返还。

第五条 其他事项

1.甲方

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通过甲方与邻里友好协商。

2.乙方

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或其它说明，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定期完成施工任务。

按照小区物业要求，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甲方概不负责，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全部赔偿。

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严格遵守小区物业管理的相关规定，因违反小区物业管理的相关规定发生的责任纠纷，由乙方自行负责处理。严格履行合同，不要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在装修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进合格之日算起，为3个月。

第六条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七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解决，或协商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九条 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盖章或签字后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盖章)：\_\_\_ \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电话： 电话：

年 月 日

**辽宁购房合同篇十三**

发包方：\_\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与承包方：\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为维护双方的权益，根据现行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并遵照执行。

第一章 合同背景

第一条 施工地点位于\_\_\_\_\_市\_\_\_\_\_区\_\_\_\_\_\_\_\_\_\_\_路\_\_\_\_\_\_\_\_\_\_\_\_号\_\_\_\_\_室，(以下简称“该房屋”)。该房屋竣工验收合格，并已交付使用。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施工，使房屋安全、卫生、美观、适于居住、方便生活、令人心情愉悦。

第二章 施工单位资格

第三条 乙方是经过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通过最近一次企业年检，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机关审定的从事民用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资质，资质等级符合本次施工的要求。乙方不具备营业资格或相应资质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立即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赔偿乙方损失。

第四条 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应向甲方出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原件。

第三章 施工内容

第五条 该房屋属\_\_\_\_\_结构，房型为\_\_\_\_\_房\_\_\_\_\_厅\_\_\_\_\_厨\_\_\_\_\_卫，建筑总面积为\_\_\_\_\_平方米;施工的是其中的\_\_\_\_\_房\_\_\_\_\_厅\_\_\_\_\_厨\_\_\_\_\_卫，施工面积为\_\_\_\_\_平方米。详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一)的《房型图》中红线匡定部分。

第六条 施工内容和做法说明如下(不够可附页)：

(一)\_\_\_\_厅：地面部分\_\_\_\_\_，墙面部分\_\_\_\_\_，天棚部分\_\_\_\_\_，门窗部分\_\_\_\_\_，其他\_\_\_\_\_;

(二)\_\_\_\_房：地面部分\_\_\_\_\_，墙面部分\_\_\_\_\_，天棚部分\_\_\_\_\_，门窗部分\_\_\_\_\_，其他\_\_\_\_\_;

(三)\_\_\_\_厨：地面部分\_\_\_\_\_，墙面部分\_\_\_\_\_，天棚部分\_\_\_\_\_，门窗部分\_\_\_\_\_，其他\_\_\_\_\_;

(四)\_\_\_\_卫：地面部分\_\_\_\_\_，墙面部分\_\_\_\_\_，天棚部分\_\_\_\_\_，门窗部分\_\_\_\_\_，其他\_\_\_\_\_;

(五)其他：地面部分\_\_\_\_\_，墙面部分\_\_\_\_\_，天棚部分\_\_\_\_\_，门窗部分\_\_\_\_\_，其他\_\_\_\_\_;前款没有说明的，依作为本合同附件(二)的《装修施工图》确定。

第四章 材料、设备和价款

第七条 施工使用的材料和设备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三)的《主要材料报价单》、作为本合同附件(四)的《辅助材料报价单》，乙方的人工费见作为本合同附件(五)的《人工费报价单》。

第八条至第十三条在乙方提供施工使用的材料、设备以及劳务的情形下适用

第八条 该房屋工程总价款为\_\_\_\_\_元，其中材料费\_\_\_\_\_元、人工费\_\_\_\_\_元、管理费\_\_\_\_\_元、设计费\_\_\_\_\_元、垃圾清运费\_\_\_\_\_元、税金\_\_\_\_\_元、其他费用\_\_\_\_\_元。工程总价款是各分项价款的总和。

前款所述的总价款和分项价款是乙方的预算价格。结算价格超出预算价格的，甲方按预算价格支付工程总价款;结算价格低于预算价格的，甲方按结算价格支付工程总价款。第九条乙方对材料费、人工费、管理费、设计费、垃圾清运费的报价，不得超过本合同签订时该费用的市场平均价格。

乙方在本合同中的报价超过市场平均价格的，按市场平均价格结算。

双方对前款所述的市场平均价格有异议的，可以委托价格评估部门评估，价格评估部门的评估结论，双方应当接受。

第十条 乙方应在《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中注明材料和设备的名称、生产厂厂名、厂址、品牌、型号、规格、等级、价格和数量。

乙方提供并已经使用的材料和设备与《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规定不符的，甲方有权选择以下列方式之一处理，乙方应当接受：

(1)甲方同意继续使用的，乙方免收该材料和设备的费用;

(2)甲方不同意继续使用的，乙方应当根据《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规定更换和重做，更换后的材料和设备费减半收取，原工期不变。

第十一条 乙方应当提交说明书、保修单、环保说明书和购货发票复印件，甲方要求与原件核对的，乙方应当同意。发票上应当载明产品名称、品牌、型号、规格、等级、价格和数量。

第十二条 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有质量检验合格证明和有中文标识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生产厂厂名、厂址等，不得使用国家明令淘汰的建筑装饰装修材料和设备。

乙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环保标准，包括但不限于完工后的室内空气质量，辐射、照明和噪音强度等指标，使甲方达到安全居住、生活的目的。

乙方违反前两款规定的，应当立即更换和重做，更换后的材料和设备不再收费，原工期不变。

第十三条 甲方变更施工内容的，乙方应当同意。工期、总价款、《主要材料报价单》和《辅助材料报价单》的内容相应变化的，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生效。

第十四条至第十六条在甲方提供施工使用的材料、设备，乙方提供劳务的情形下适用

第十四条 该房屋的工程总价款为\_\_\_\_\_元，其中人工费\_\_\_\_\_元、税金\_\_\_\_\_、其他费用\_\_\_\_\_元。

第十五条 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应当按时送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不符合国家标准的，乙方应在验收后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责任。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运抵现场，经乙方验收后发生损坏的，乙方应当赔偿。

第十六条 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应用于本工程;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

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短缺或被更换的，乙方应按短缺材料和设备的价款或材料和设备被更换前后差价的10倍赔偿甲方。

第五章 付款方式

第十七条 工程款按以下方式支付：

(一)本合同签订后，开工前二至五日，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30%的工程款;

(二)完成50%的工程量之日后的三日内，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40%的工程款;

(三)竣工验收后三日内，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25%的工程款。

(四)竣工验收合格一年后或双方约定的保修期满，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5%的工程款。

甲方支付工程款，乙方的业务员或施工人员收取的，视为乙方收取。

第十八条 因变更施工内容导致总价款增减的，甲方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支付或收取增、减部分的款项。

第十九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